

檔 號：STA0599
保存年限：

弘光科技大學 函

地址：433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1018號
聯絡人：張蕙曦
電子信箱：hlchang@sunrise.hk.edu.tw
聯絡電話：04-26318652轉6202
傳真電話：04-26310744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3月5日
發文字號：弘大體字第10200025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規程（0422附件.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校學生社團跆拳道社舉辦「2013第六屆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敬請鼓勵 貴校所屬學生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比賽時間：2013年03月30日(星期六)、03月31日（星期日）。
- 二、比賽地點：本校毓麟館（地址：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1018號）。
- 三、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03月15日止，以報名資料到件日為憑，至03月15日止本校未收到件者視同逾期報名不予受理，於報名後不得做任何更改調整。
- 四、本案連絡人：戴偉國老師，行動電話 0923-233-503。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香港中文大學、廈門大學、香港大學、嶺南大學、珠海書院
副本：本校運動休閒系、本校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本校總務處

102/03/05
17:00:47

第二層決行

擬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文存查。

組長 劉洗甫
3/7

學務處 吳東成

教授兼 吳明烈
學生事務長

代為 決行

102. 3. 07

102 年 3 月 6 日 暨 收 文 總 字 第 (020002304 號



2013 第六屆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

競賽規程

修正日期 102 年 2 月 1 日



- 一、活動宗旨：為推廣大家對跆拳道的認識，推行學生體育休閒運動，增進學生身心健康，奠定青年學子愛好跆拳道運動之基礎，希望藉由這次比賽熱絡多所學校的感情，促進彼此之間的交誼及社團之間的聯絡，同時回憶 2012 倫敦奧運的盛況，體驗奧運規格之運動賽事，並喚起全國大專學子對 2004、2008 年奧運——台灣跆拳道光榮成就之記憶。
- 二、指導單位：中華民國教育部、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 三、主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
- 四、承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運動休閒系
- 五、協辦單位：弘光科技大學-總務處、體育教學研究中心、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台中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台中市崇德跆拳道訓練中心、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社、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跆拳道隊、國立清華大學跆拳道社、國立台中科技大學跆拳道社、中國醫藥大學跆拳道校隊(社)、東海大學跆拳道社、靜宜大學跆拳道社。
- 六、執行單位：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校隊
- 七、比賽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03 月 30 日(週六)、31 日(週日)共兩天
- 八、比賽地點：弘光科技大學 毓麟館 (地址：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 九、競賽組別：如下列所示

■特別規定

經籌備會議決議，為避免大專學子因疏於練習，而貿然參與進行跆拳道運動競技比賽，本次比賽所有色帶組同學【除紅黑帶組(1.2級)之外】，自比賽當天起往前推算 120 天(四個月)內未參加過且未通過晉級測驗者，不可以參加本次比賽任何項目的競賽【競技對打與品勢】，本校將在受理報名時，同步檢驗級證晉級日期，如違反規定而報名止者，將取消參賽資格，同時不予退費。

十、 (一)個人品勢：

採單淘汰制(PK)進行比賽，須照原級別報名。

比賽規則：採用 2011 年世界跆拳道聯盟品勢競賽規則實施。

比賽方式與規定：

- (一)各組將編排 A、B、C、D 等進行分組比賽，各分組至多以 8 人(組)為限
(按報名單位予以編排分組)
- (二)各組由大會於「指定品勢」中進行比賽。
- (三)平分秋色狀態下，以表現性分數較高者為優勝者。
- (四)前三名若有平分的狀況下，再加賽一次，分出勝負。
- (五)各分組比賽結束後，經大會統計成績確定名次，隨即頒發前四名獎牌、獎狀。
- (六)參加比賽選手請攜帶【段證/級證】+【學生證、健保卡、身份證三項之一】
等 2 項身份資格雙證件進場。
- (七)品勢一經報名完成，若出賽時，段級證與報名組別之段級術規定不符時，則以
違規判定落敗，不得出賽。

比賽，報到時交檢錄組登記檢查服裝，於比賽時交記錄組查驗。

競賽組別如報名表。

8 級 組	7 級 組	6 級 組	5 級 組	4 級 組	3 級 組	2 級 組	1 級 組	一 段 組	二 段 組	三 段 組
太 極 一 章	太 極 二 章	太 極 三 章	太 極 四 章	太 極 五 章	太 極 六 章	太 極 七 章	太 極 八 章	高 麗 型	金 剛 型	太 白 型

*特別條款：

品勢選手一經報名完成之後，選手段級證(級數與段位部份)請勿再有異動，以杜絕爭議與舞弊事件發生，感謝全國各大專院校指導教練與學生的配合

2013 第六屆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

【品勢】評分辦法

- (一) 正確性：步法、手部、腳部攻擊、防禦動作之正確性。
- (二) 熟練性：動作串聯、節奏感及進行路線方向。
- (三) 速度力道：拳腳攻擊、防禦瞬間速度、爆發力及腰力之配合。
- (四) 精神表現：服裝、進出場、比賽中之精神及禮節。

(二) 競技對打

(一) 奧運量級：以下各組分為四個奧運量級。

黑帶(男子、女子)公開組：大專盃公開組選手+跆拳道體育績優保送生參加

色帶(男子、女子)紅黑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一、二級(紅黑帶)(含)之學員

色帶(男子、女子)紅帶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三、四級(紅帶)(含)之學員

以下組別(不列入團體成績)

色帶(男子、女子)藍帶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五、六級(藍帶)(含)之學員

色帶(男子、女子)黃帶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級證七、八級(黃帶)(含)之學員

奧運量級體重區分

組別	奧運第一量級	奧運第二量級	奧運第三量級	奧運第四量級
男子組	58 公斤以下	58~68 公斤	68~80 公斤	80 公斤以上
女子組	49 公斤以下	49~57 公斤	57~67 公斤	67 公斤以上

(二) 一般量級：各組分為八個量級。

黑帶(男子、女子)一般組：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段證一段以上(含)之學員

(三) 男、女校友組：(不依過去跆拳道競賽成績分組)

依競賽規程打散至各組，(依全國大運會資格規定分組)。

擁有校友資格比賽之選手，須曾於國內各大專院校各科系就讀且正式持有畢業證書者。

一般量級體重區分

組別	54 公斤級	58 公斤級	63 公斤級	68 公斤級	74 公斤級	80 公斤級	87 公斤級	87 公斤以上
男子組	54 公斤以下	54~58 公斤	58~63 公斤	63~68 公斤	68~74 公斤	74~80 公斤	80~87 公斤	87 公斤以上
女子組	46 公斤以下	46~49 公斤	49~53 公斤	53~57 公斤	57~62 公斤	62~67 公斤	67~73 公斤	73 公斤以上

十、比賽方式：

- (1)黑帶男女一般組、色帶男女各組，比賽使用傳統護具，計分採用最新電子計分器。
- (2)黑帶男女公開組，比賽使用(Daedo)大道牌電子護具，穿電子襪，計分採用最新電子護具計分。(電子襪需自備,本次大會不提供租借服務)。

比賽時間：以下各組含男子與女子

黑帶(一般、公開)組：每回合比賽一分半鐘、三回合，中間休息 30 秒。

色帶各級組：每回合比賽一分鐘 20 秒、三回合，中間休息 20 秒。

【大會可依據賽程，俟經裁判長同意宣佈變更競賽時間】

比賽場地：8X8 平方公尺之比賽用立波墊地板---(各組競賽專用)

比賽規則：本次比賽之競賽規則皆依據 2011 年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最新規則辦理，實施 Video replay。但不使用錄影監視設備。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修訂。

(大會保留調整時間之權力)

特別規定：

- (1)為顧及參賽雙方實力落差過大，基於保護參賽選手人身安全，參賽雙方於第一回合結束時，若得分差距達 12 分者，由分數領先者獲勝。
- (2)校友組採讓分制，
 - 例如雙方選手若一方選手為 25 歲以下(含)，另一方選手為 26 歲以上者(含)，上場時必須讓分，開賽分數為 0：2；
 - 又如雙方選手若一方選手為 30 歲，另一方選手為 40 歲以上者(含)，上場時必須讓分，開賽分數為 3：5；

各歲數年齡讓分比例為：

- 25 歲(含)以下不讓分，
- 26~29 歲讓 2 分，
- 30~35 歲讓 3 分，
- 36~39 歲讓 4 分，
- 40 歲以上(含)讓 5 分。

- (3)請各隊指導席或各選手於上場前，自行向副裁判長出示年齡的相關”讓分證明”。

十一、選手資格：

1. 凡參加比賽之選手，以一百零一年學年度上、下學期開學日即在該校就讀者。
參賽選手之學生證蓋有該年度就讀學校之註冊章。
2. 凡參加校友組比賽之選手，必須曾於國內各大專院校各科系就讀且正式持有畢業證書者。
3. 必須具有全國跆拳道協會認可之段證、級證（各縣市跆拳道委員會核發）。
4. 基於本比賽主旨為促進跆拳道運動，增進跆拳道之交流，本比賽將邀請大專盃公開組選手及體保生參加，並於比賽時檢查是否有公開組及體保生跨組參賽。若有偽造不實者，經檢舉查明事實證實，將以偽造文書提報有關單位處理，並取消該單位參賽資格。
(請參考附件、一)
5. **為維護大學跆拳道之公平正義，歡迎各校提供檢舉名單**
請將檢舉名單公佈至 <http://www.facebook.com> (查詢"弘光盃")
6. 特別條款：

- (1) 凡歷年參加色帶男女中級或初級組，曾獲得一屆各量級冠軍者，本屆弘光盃必須從原本奪冠的色帶中級或初級組，晉升一組參加，以示維護各組參賽的公平性，並追求跆拳道運動技術的極致與公平。
- (2) 凡參加弘光盃色帶男女高級組，曾累計兩屆獲得弘光盃各量級冠軍者，本屆弘光盃必須晉級參加黑帶一般組，以示維護各組參賽的公平性。
- (3) 弘光盃各量級歷屆冠軍名單如附件二所示。
- (4) 本次賽程公開組選手資格之規定，依據教育部民國 102 年全國大運會競賽規定辦理。(詳情請見附件一所示。)
- (5) 校友組不獨立成組，(不依過去成績分組)，依本競賽規程打散至各組，(依全國大學運動會資格規定分組)。
- (6) 經籌備會議決議，為避免大專學子因疏於練習，而貿然參與進行跆拳道運動競技比賽，本次比賽所有色帶組同學【除紅黑帶組-1.2 級之外】，自比賽當天起往前推算 120 天(四個月)內未參加過且未通過晉級測驗者，不可以參加本次比賽任何項目的競賽【競技對打與品勢】，本校將在受理報名時，同步檢驗級證晉級日期，如違反規定而報名止者，將取消參賽資格，同時不予退費。

十二、報名手續：

1. 報名文件：

報名表(請黏貼正、反面級(段)證、學生證影印本一份-將作為選手證之用)、
參賽切結書、運動傷害防護切結同意書、郵政匯款收據影本，證件缺少者恕不受理。(段證以國內中文段證為主，國際段證亦可) 隨同報名表附上訂成一份。

*校友組必須同時檢附畢業證書影本 以資證明為[校友身分]

(請縮成 A4 大小)，隨同報名表附上訂成一份。

2. 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03 月 15 日止，以報名資料到件日為憑，至 03 月 15 日止本校未收到件者視同逾期報名不予受理，於報名後不得做任何更改調整。
3. 報名分組：分為

- (1) 黑帶男子公開組、黑帶女子公開組
- (2) 黑帶男子一般組、黑帶女子一般組
- (3) 色帶男子(紅黑帶 1、2 級組)、色帶女子(紅黑帶 1、2 級組)
- (4) 色帶男子(紅帶 3、4 級組)、色帶女子(紅帶 3、4 級組)
- (5) 色帶男子(藍帶 5、6 級組)、色帶女子(藍帶 5、6 級組)
- (6) 色帶男子(黃帶 7、8 級組)、色帶女子(黃帶 7、8 級組)

註明：男子+女子校友組依競賽規程打散至各組，(依全國大運會資格規定分組) 共六類十二組。各校於各組各量級中，不限報名人數。

4. 報名費：(各單位量級報名人數不限)

【品勢】

- 以個人來計算每人新台幣三百元整。
- 凡持有 2012、2013 年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演武研習會 結業證書正本並報名參加本屆弘光盃品勢項目比賽者，可於比賽當天，本人持正本至服務台退領品勢報名費現金 100 元(限正本與本人持領)

【競技對打】

- 以個人來計算每人新台幣五百元整。以上費用皆不含保險、餐飲
- ※ 請所有參賽單位與選手務必自行辦理保險，方可參賽

- 請將報名費用，以國內郵政匯款方式匯至下列指定戶頭

郵政匯款帳號 0141407 1183693

受款人請只註明 “弘光科技大學跆拳道校隊戴偉國”

匯款人請註明 “學校名稱”

校友匯款人請註明 “校友姓名” 以方便帳款登錄

報名方式：

- 將郵政匯款收據影本、以及上述之報名文件以郵寄方式送至：

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弘光科技大學 體育教學中心 戴偉國 老師 收

- 若無法於期限內寄發報名資料，可以事先以網路報名：<http://www.facebook.com>
- 查詢“弘光盃”(請於臉書“訊息”依學校逐一留言)

* 選手報名資料如有不實者，經檢舉調查事實證明，除教練、選手負其責任外，所屬單位將以偽造文書提報有關單位議處。

4. 所有參賽選手請於第一天報到時攜帶級(段)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兩者為選手出賽之選手證，缺一不可出場比賽。



十三、領隊會議：

中華民國 102 年 03 月 19 日下午 4 時於弘光科技大學體育館地下一樓舉行領隊會議及抽籤。(為減少全國各校各單位舟車勞頓與作業繁複，統一由大會代為抽籤)

十四、比賽流程：(預計)

* 若因參賽人數或比賽經費不足，比賽將濃縮至一天辦理完畢，會另行公告通知各參賽學校。敬請各校體諒籌辦之艱辛!!

3 月 30 日 (六)	3 月 31 日 (日)
(男女競賽各組)	(男女競賽各組)
報到&試磅 07:00~07:30	報到 07:00~07:30
選手過磅 07:30~08:00	選手熱身 07:30~08:00
比賽 08:10~11:30	比賽 08:10~11:30
開幕典禮 11:30~12:00	11:30~12:00
用餐休息 12:00~12:30	用餐休息 12:00~12:30
比賽 12:30~17:00	比賽 12:30~17:00
頒獎典禮 17:00~17:30	頒獎閉幕典禮 17:00~17:30

十五、秩序冊於比賽當天各校僅分送一本，其餘請於領隊會議抽籤後一週，自行上網列印，同時校對參賽人員量級、名字是否正確?如有刊登錯誤，同時聯絡本校工作人員校正內容，於賽前一週停止更正，並印製秩序冊。

十六、報到與過磅：

- * 比賽前一晚，可於晚上八點~十一點整在比賽會場(毓麟館)提前過磅。
1. 比賽當天早上六~七點報到，各參賽單位報到時，所有選手必須攜帶級(段)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或身分證或健保卡(校友組)，經大會核對報名資料一切屬實後，各單位簽領秩序冊一本、選手證套及教練證、參賽報名費收據。
 2. 比賽當天早上七點至七點三十分試磅，七點三十分整準時過磅，各選手均應出示級(段)證正本及學生證正本(選手證)或身分證或健保卡(校友組)過磅(兩者皆須同時出示)。
 3. 比賽當日於場地內提供大會指定磅秤供參賽選手自行試磅。
 4. 比賽當日過磅應為一次，若選手第一次沒有通過，可在指定時間內再行過磅一次，逾時則以棄權論之。
 5. 選手過磅時男生以赤足及裸身著短褲為基準，女生以輕便服為基準。

十七、一般規定：

1. 參賽人員一律穿著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所規定之競賽標準裝備：跆拳道服，配戴頭盔及全套護具，護陰、護檔穿著於道服內。(護腳背於比賽中不得穿戴)
本次比賽強制戴牙套、護手套、強制使用墊肩護具，以符合國家級標準。
2. 校友選手與在校生選手憑持本次賽事之【選手證】正本進場比賽，

*2012 弘光盃補充規定說明

敦請各位參賽選手，請注意!! 依據報名表格，請將所要黏貼與填寫的資料全部完整填好，只要一項有缺，且未依規定填寫完成者，每一場比賽，開賽即先扣一分。

比賽時交由主辦單位查驗。若不慎遺失，由其執行教練開立證明，報請裁判長查驗，查驗無誤後，由裁判長開立臨時選手證。

3. 參賽人員聽大會廣播到場檢錄，爾後上場比賽。若經三次唱名不到，則以棄權論。
4. 比賽進行中，如選手一方棄權時，對手選手應進入場內，由主審宣判獲勝。如勝方選手未照此規定，則視同棄權論。
5. 比賽場地內除指導教練一名及當場比賽選手一名外，其他人員不得逗留在指導席上參觀或助陣加油，違者依競賽規則相關條文，主審有權力裁決該選手不合情宜之犯規行為。
6. 嚴禁選手靜坐場內抗議申訴，以維護比賽秩序進行，如有違反，大會將不接受該項申訴。
7. 本次大會因經費之故，不辦理保險，敬請各校見諒，若有不足的部分請由各單位自行增加辦理保險。



十八、獎勵辦法：

(一) 個人成績：(品勢與競技對打)

1. 黑帶男子公開組、黑帶女子公開組、男子黑帶一般組、女子黑帶一般組、男子色帶紅黑組、女子色帶紅黑組、男子色帶紅帶組、女子色帶紅帶組、男子色帶藍帶組、女子色帶藍帶組、男子色帶黃帶組、女子色帶黃帶組，上述各組第一、二、三名頒給獎牌及獎狀各一。
2. 各組各量級錄取成績最優前三名，第四名並列為第三，頒給獎牌及獎狀各一。

(二) 團體成績：

- 分男子黑帶公開組、女子黑帶公開組、男子黑帶一般組、女子黑帶一般組、男子色帶組、女子色帶組，共六組，各組取前三名，各頒贈獎盃乙座。
- (男子、女子色帶藍帶與黃帶組，不列入團體成績)。
- (色帶紅黑帶與紅帶組，合併計算為一組團體成績)。
- 計分方式：每面金牌得7分、銀牌得3分、銅牌得1分。
- 若有同分，則依序以金、銀、銅獎牌之數量多寡評定。
- 若再有團體績分相同者，以報名人數較多者獲勝。
- 若再有團體績分相同者，以得獎量級較輕者獲勝。

(三) 精神總錦標：各校團體成績總和取第一名，頒贈獎盃乙座。

(四) 團隊精神獎：各校團隊於比賽時之加油聲勢、環境整潔，以及最後閉幕頒獎的為評分依據，頒贈獎盃乙座。

(五) 最佳技術獎：將在十二組賽程中(校友不獨立設立本獎項)，依據提前結束比賽之個人累計次數(至少必需三場(含)以上，若無則從缺)，選拔出十二組最佳技術選手並頒贈獎盃乙座，各組各量級中若有提前結束場次相同者，以量級較輕者為勝。 若無則從缺

十九、申訴辦法：

1. 大會設仲裁委員會，負責審理裁判申訴案件。
2. 比賽中如有疑義，得使用大會規定之申請書，提出抗議之教練，須經領隊同意提交申請書，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四仟元整，正式向大會仲裁委員會提出申請。仲裁委員會受理後，立即召開會議審理，於下一場競賽開始前提出仲裁結果書面報告。
3. 若申訴成立則退還保證金，否則該申訴金充作大會基金。
4. 對於運動選手資格之申訴，應於比賽前十分鐘提出，若發現有冒名頂替或降級、越級者，除當場向裁判長報告外，同時仍應檢附申訴書向大會提出申訴，一經查明證實得取消個人及其所屬團體所獲得比賽之成績。
5. 仲裁委員會審理抗議事項之判決為最後之決定，不得再提出申訴。
6. 比賽進行中任何一員均不得向裁判人員當面對質，除不予受理外，並視違規情節

輕重得交大會仲裁委員會議處。

7. 凡未依照大會規定提出申訴而阻礙競賽進行之運動選手或隊職員，均一律取消個人及團體所得之比賽成績。
8. 仲裁委員會裁決賽程抗議事項之措施。
 - 如係嚴重而故意之誤判：
 1. 更正錯誤。
 2. 追究失職之裁判，並取消其裁判資格。
 - 如係評分表計算錯誤或競賽規則不熟悉，裁判疏忽之誤判：
 1. 更正錯誤。
 2. 追究失職之裁判，並取消其裁判資格。

二十、開閉幕典禮：比賽第一日，在比賽舉行開幕式，務請各單位著整齊服裝，並發揮團隊精神。閉幕頒獎典禮仍須全員參加，聽後廣播迅速就定位。頒獎時，受獎選手請著道服並行鞠躬禮，團體獎、精神總錦標等由各單位領隊或教練上台領獎。

二十一、附註：

1. 本競賽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訂公告之。
2. 重要消息會公布在網頁上

<http://www.facebook.com> 查詢"弘光盃"

3. 2013年第六屆弘光盃跆拳道錦標賽

總 召：林思妤 食品科技系研究所一年甲班	手機：0980169948	E-mail：
副總召：利芸沛 運動休閒系一年甲班	手機：0932623874	E-mail：
執行總召：王益軒 夜餐旅系二年甲班	手機：0981356645	E-mail：
執行副總召：陳怡均 運動休閒系一年甲班	手機：0985476105	E-mail：

附件一 體育績優生(公開組)定義：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運動績優生參賽要點

一、目的：為普及大專體育運動風氣，使本會各單項運動錦標賽更具公平性特訂定此辦法。

二、適用對象：（資料來源：教育部民國 102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競賽規程）

本會所屬各會員學校體育相關學系、所，係指下列系所：

編號	單位（學系）名稱	編號	單位（學系）名稱
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運動競技學系(含碩士班)	10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3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2	國立臺南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4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暨研究所	13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5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4	國立臺東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6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體育學系(體育與健康學系)、陸上運動學系、水上運動學系、球類運動學系、技擊運動學系、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15	國立東華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6	輔仁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7	國立體育大學—陸上運動技術學系、球類運動技術學系、技擊運動技術學系、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17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學系(含運動教練碩士班)、國術學系
		18	國立中正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8	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競技運動學系、技擊運動學系、競技運動訓練研究所	19	國立高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9	台北市立教育大學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20	長榮大學運動競技學系(所)

(一)具體育運動相關系所學生。

(二)以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進入大專校院之高級中學及職業學校(以下簡稱高中職)學生及國民中學升專科學校五年制(以下簡稱五專)之入學學生，含甄審、甄試、單獨招生、入學招生簡章明列採計運動項目表現或加分者、轉學(插班)考試加分等(經轉學插班考試者，如原參賽組別為一般組或乙組者，不在此限)。

(三)以入學管道採計運動技能測驗或成就者。

(四)具社會甲組或職業球員資格者。

(五)高中職時期獲得全中運或教育部升學輔導指定盃賽(與全大運相同競賽種類)前八名運動員。(本條文引用來自，民國 102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競賽條例)

(六)高中職及五專以上曾入選各運動種類之各級國家(地區)代表隊運動員，並參加國際運動總會舉辦之正式錦標賽者(含世界盃、世界錦標賽、世青、世青少、亞洲盃、亞洲錦標賽、亞青、亞青少、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青年運動會)。惟身心障礙比賽之國家代表隊，不涉本條(一)至(四)目者，得參加一般組。

(七)本校弘光盃籌備委員會(主辦單位)，保有最終條文解釋權。

三、適用項目：本會所舉辦之各單項運動錦標賽。

參 賽 切 結 書

本人自願參加弘光科技大學主辦的 2013 第 6 屆全國大專院校弘光盃跆拳道錦標賽，並務必於賽前自行投保個人保險，所附之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且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的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放棄向弘光科技大學或承辦單位及其他人員追究責任。

參加選手簽名：_____

指導教練 簽名：_____

家長 或 監護人簽名：_____

(未滿 20 歲之選手，應同時請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參賽社團(校隊)蓋章：_____

表格不足的部分請自行影印使用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3 月 日

運動防護處理 切結同意書

本人自願參加弘光科技大學主辦的 2013 第六屆弘光盃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錦標賽之競技對練賽事(個人賽或團體賽)，並已確認於賽前已經自行評估身體狀況，適合上場參賽，所附之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且正確，並允許在參加比賽期間因運動碰撞所造成的緊急情況中，同意由本校所派任之運動傷害防護員上場進行冰敷或固定患部等 (R. I. C. E) 非侵入性緊急處理程序，本人願意自行負擔一切責任，並放棄向弘光科技大學或承辦單位及其他人員追究相關責任。

■ 本人/本校已經詳閱上述聲明，並將以親筆簽名來表示同意上述之內容與責任歸屬

■ 未簽署本同意書者，比賽時防護員將不上場為選手進行“緊急處置”。

參加選手 簽名：_____ 指導教練 簽名：_____

家長 或 監護人簽名：_____

(未滿 20 歲之選手，應同時請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參賽社團(校隊)蓋章：_____

表格不足的部分請自行影印使用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日

2013 第六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色帶 在校學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紅黑帶組 紅帶組 藍帶組 黃帶組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姓名		參賽學校		(請貼一吋相片)										
報名量級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一級 49 公斤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二級 49~57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三級 57~67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四級 67 公斤以上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height: 20px;"> <tr> <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td style="width: 5%;"></td> </tr> </table>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學生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級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直式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直式實貼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級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3 第六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黑帶(一般組) 在校學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姓名		參賽學校		(請貼一吋相片)										
報名量級	<input type="checkbox"/> 46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49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53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57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62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67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73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73 公斤以上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table border="1"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d style="width: 15px; height: 15px;"></td> </tr> </table>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學生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段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

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3 第六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女子黑帶(公開組)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姓名	參賽學校												(請貼一吋相片)			
報名量級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一級 49 公斤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二級 49~57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三級 57~67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四級 67 公斤以上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學生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段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

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3 第六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色帶 在校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紅黑帶組 紅帶組 藍帶組 黃帶組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姓名		參賽學校								(請貼一吋相片)	
報名量級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一級 58 公斤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二級 58~68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三級 68~80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四級 80 公斤以上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身份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級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直式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直式實貼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級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3 第六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黑帶(一般組) 在校學生 校友 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姓名		參賽學校					(請貼一吋相片)
報名量級	<input type="checkbox"/> 54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58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63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68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74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80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87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87 公斤以上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學生證影本(校友請貼身份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段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

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3 第六屆 全國大專院校 弘光盃 跆拳道錦標賽

男子黑帶（公開組）個人報名表

領隊(校長)：

指導教練：

姓名		參賽學校											(請貼一吋相片)
報名量級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一級 58 公斤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二級 58~68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三級 68~80 公斤 <input type="checkbox"/> 奧運第四級 80 公斤以上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學生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段證影本													
(請貼正面) 務必實貼						(請貼反面) 務必實貼							

※ 選手須繳交切結書，並黏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段證正反面影本。任一項缺交視同未

報名。煩請填寫資料時務必以正楷書寫，字體工整，以利資料辨識

2013 年第六屆弘光盃

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標賽【男子品勢】報名表

項目	個人組品勢	單位					
組別	男子組						
領隊			教練			管理	
電話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段級別	姓名	年級	姓名	年級	姓名	年級	
八級							
七級							
六級							
五級							
四級							
三級							
二級							
一級							
一段							
二段							
三段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2013 年第六屆弘光盃

全國大專院校跆拳道標賽【女子品勢】報名表

項目	個人組品勢	單位				
組別	女子組					
領隊		教練		管理		
電話	※姓名右欄請填上就讀年級					
段級別	姓名	年級	姓名	年級	姓名	年級
八級						
七級						
六級						
五級						
四級						
三級						
二級						
一級						
一段						
二段						
三段						

表格不足的部份請自行影印使用

